

# 景德镇学院学工部(处)

景院学发〔2023〕23号



## 关于举办景德镇学院 2023 年广播体操 比赛的通知

为深入推进“阳光体育运动”的开展，增强学生体质，培养学生集体主义观念、团队意识和协作精神，展现新时代大学生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九套广播体操比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赛对象：

2022 级全体学生（不含专升本）

### 二、比赛时间、地点：

时间：5 月 12 日 15:30（暂定，若遇阴雨天气则延期）

地点：田径场

### 三、比赛安排：

（一）本次比赛为集体参赛，原则上一个班级为一个队伍，人数较少的班级可以多个班级组队（但不可在多个班级

中抽调人员组队，坚持以班级参赛为原则），每个参赛队伍人数应在 40-60 之间；

（二）各学院在学院进行初赛，做到人人参与、班班争先，选拔队伍参加校级比赛，分配名额具体见附件 1，5 月 8 日前将具体参加校赛名单报送学工部（处）学生科，届时将抽签决定比赛顺序；

（三）每支队伍安排一名领队，负责带领队员入场、列队、领操、退场，入场和退场均采用跑操的方式，每 4 个队伍为一组，同时进行比赛，入场、列队、做操、退场的展示都将纳入比赛评分；

（四）参赛队伍应精神饱满，跑操时步调一致、斗志昂扬，做操时整齐划一、铿锵有力，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 2。

#### **四、奖项设置：**

本次早操比赛共设立一等奖二名；二等奖四名；三等奖六名。同时获奖团队成员参照我校《第二课堂成绩单》校级荣誉获得相应学分。

附件 1：《二级学院名额分配表》

附件 2：《评分标准》



附件 1:

## 二级学院名额分配表

学院	名额 (队伍/支)
艺术学院	3
教育学院	1
人文学院	1
外国语学院	1
经管学院	2
信工学院	1
生环学院	2
机电学院	2
马克思主义学院	1
体育学院	1
音乐舞蹈学院	1
总计	16

注：此表根据各学院 2022 级学生人数核定而来。

附件 2:

## 评分标准

**一、服装(5分):** 穿着整齐,校徽佩戴左胸前,统一服装可得满分;

**二、人数(5分):** 参赛班级应全员到齐,因伤、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者需出具书面请假说明,无故未到每少一人扣1分,扣完为止;

**三、精神风貌(10分):** 入场、退场、列队、做操时服从指挥、精神抖擞、展现出积极向上的风貌;

**四、入场、列队、退场(20分):** 队伍整齐、步伐一致、列队迅速、口号洪亮;

**五、做操(60分):** 广播体操动作合拍、整齐、优美、舒展。